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林楚芸

電話: (03) 8462860#565

電子信箱: tara5365@hlc.edu.tw

受文者: 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0月9日 發文字號:府教課字第113020102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3學年度推動書法教育整體計畫(376550000A 1130201026 ATTACH1.pdf)

主旨:本府委請長橋國小於113年10月16日(三)辦理「113學年度 花蓮縣書法教學師資專業成長課程」,請貴校鼓勵教師參 加並惠予出席教師公假登記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年 7 月 23 日臺教國 署國字第 1135502227P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資訊如下:
 - (一)研習時間: 113 年 10月 16 日(星期三)下午 13 時 00 分起至下午 16 時 10 分。
 - (二)研習地點:本縣鳳林鎮長橋國小風雨教室。
 - (三)參加對象:本縣有興趣之教師,預計 60 名。
 - (四)報名方式: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15 日(二)前,逕至 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(課程代碼:4698206)完成報名手 續。
- 三、為配合落實環境保護減少一次性垃圾產生,請參與者攜帶 環保杯。
- 四、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長橋國小教導主任鄧裕豪 8751654 分



機 2102 。

五、檢附教師研習計畫 1 份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

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

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: 電2074/10/09文 交 15:換:47章



